

留住城市发展 见证者

淄博将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

在淄博大手笔推进现代化组团式大城市和全域公园城市建设的过程中,为加大古树名木资源保护力度,1月4日,《淄博市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1月5日,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生长在城市各个角落里的古树是一个地方的独特记忆载体,亦是乡愁的寄托,在经济发展、城市建设中,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应该优先考虑。两份文件结合淄博实际,将切实推进淄博保护城市古树名木资源工作,提高保护管理水平,并充分动员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古树名木保护工作。



博山区池上镇韩庄村观音寺古银杏



临淄区金山镇南杨村古枣树



沂源县悦庄镇两县村界碑古槐



淄川区昆仑镇磁村村华严寺古柏

什么是古树名木?

《办法》第二条规定,古树是指树龄在100年以上的树木。名木则是指珍贵、稀有或者具有历史、文化、科学研究价值和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

淄博市城市管理局工作人员介绍,淄博古树名木数量可观,全市古树共计50种,分属25科42属。淄博截至目前登记的古树名木共计2091株,其中生长100年至299年的1524株,300年至499年的414株,500年至999年的136株,1000年以上的17株,都是淄博重要的历史文化遗产。

如何有效加强保护管理?

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未避让古树、古树名木保护经费短缺、养护人缺乏技术培训、社会关注度较低等诸多问题,严重制约着淄博古树保护管理工作的开展。古树在城市中的生存空间也逐渐被压缩。

既要满足城市建设需求,又要保护好古树名木,这是摆在淄博城市建设者面前的一个挑战。淄博将按照“属地管理、分级保护”的原则,鼓励、支持古树名木保护和科研成果推广应用,强化古树名木保护措施,进一步提高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水平,加大古树名木保护宣传力度,不断增强社会公众对古树名木的保护意识,力争古树名木保护率达到100%。

细化严禁损害行为

《办法》中详细列出了严禁损害城市古树名木的行为,包括砍伐或擅自移植;刻画、钉钉、缠绕绳索、悬挂重物、攀缘折枝或借用树木搭棚作架等;在树冠外缘5米内新建或扩建建筑物或构筑物、非通透性硬化地面、挖坑取土、动用明火、堆放或倾倒有

毒有害物品;擅自移动或损毁古树名木保护标志和保护设施以及其他危害城市古树名木生长的行为。

工程规划建设 加强对古树名木的保护

《通知》中提出,淄博城乡建设项目在前期规划时,要对古树名木进行有效避让,为树冠和根系留足生存空间,保障古树名木正常生长。建设工程与保护古树名木发生冲突时,原则上“工程让树”,非必要不得移树。确需迁移且符合迁移条件的古树名木,须经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审查同意,按照有关规定,报同级或上级人民政府批准。按照就近移植的原则对古树名木进行迁移,加强古树名木迁移过程中和迁移后养护、复壮等方面的技术指导。迁移和后期复壮方案须经主管部门、专家充分论证且通过后方能报批。

“很多树在我们小时候就长在那里,多少年过去了,它们见证了许多家庭的悲欢离合和城市的发展跃迁,应该保护它们,给它们营造更好的生态环境。”市民张女士说。

西安隔离保护道路中央古皂荚树,上海古树名木认建认养,江苏对全省范围内的古树名木进行建档……建设生态型城市,建设美丽家园,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是无法避开的一环。淄博把保护古树名木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压实压紧工作责任,探索城市建设和城市生态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传承的和谐关系,将持续推进全域公园城市建设。

本版稿件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孙良栋 通讯员 杨东刚 焦玉涛

本版照片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王兵

新城 誉府 YUFU 淄博·桓台

建面积约 109-139 ㎡ 限时秒杀中

实景准现房 清盘一口价

凭本报至营销中心购房,总房款立减3000元 (每套房源仅限使用一张报纸,且当年有效)

淄博金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电话: 0533-8595666 | 地址: 桓台工业街与少海路交叉口北300米